



附表二

下列類型之案件，由刑事庭（含簡易庭）受理：

編號	法規名稱	法條
1	刑事訴訟法	第七十五條、第七十六條、第八十七條、第八十八條之一、第九十三條、第一百零一條、第一百零一條之一、第一百零八條、第一百十七條、第一百七十八條、第二百零三條、第三百十六條、第四百五十六條、第四百六十九條
2	社會秩序維護法	第八條、第九條、第四十二條
3	家庭暴力防治法	第二十九條、第三十二條、第三十三條
4	性侵害犯罪防治法	第二十二條之一
5	刑法	第八十六條、第八十七條、第八十八條、第八十九條、第九十條、第九十一條之一
6	觀察勒戒處分執行條例	第三條
7	組織犯罪防制條例	第三條
8	竊盜犯贓物犯保安處分條例	第三條